

证券代码：831927

证券简称：瑞奥物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议案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以下简称“该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22）。该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与会股东表决，以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7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会议审议否决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28）。

该议案被否决的主要原因是：为促进企业更快的发展，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进

一步讨论，双方同意适当增加授信额度和担保方式，故该议案与最终协商后的授信方案存在差异，因此股东大会对该议案予以否决。相关具体安排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伟（持有公司 56.00% 的股份）将最终协商后的授信方案以临时提案的形式提交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8 年 11 月 1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增加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的上述议案，符合相关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对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宁波瑞奥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7 日